

#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2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2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股份回购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规范公司股份回购行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新增制定了《股份回购管理制度》。

#### 2、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特此公告。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0日